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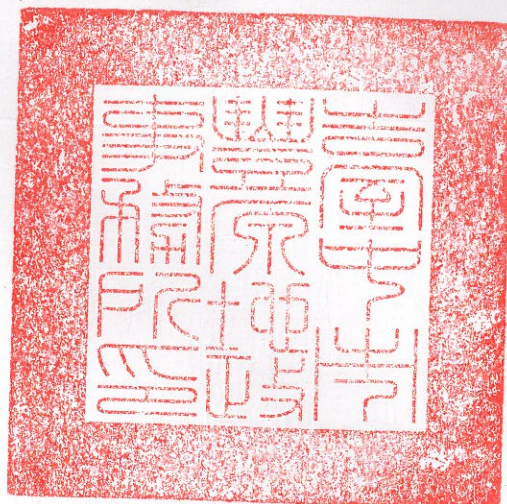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豐原地政事務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豐地一字第10600064672號
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



主旨：被繼承人邱苟三之繼承人邱志信代為申請住址更正登記經審查無誤，公告周知並徵詢異議。

依據：地籍清理條例第8條、第32條及地籍清理條例施行細則第1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土地及建物標示：臺中市豐原區萬年段627、758地號土地（詳如清冊）。
- 二、登記名義人姓名或名稱：邱苟三（詳如清冊）。
- 三、登記住址：更正前：豐原鎮翁子。更正後：臺中州豐原郡豐原街翁子382番地。（詳如清冊）
- 四、權利種類：所有權（詳如清冊）。
- 五、權利範圍：（詳如清冊）。
- 六、公告起訖日期：自民國106年7月19日起至民國106年10月19日止共3個月。
- 七、土地權利關係人對公告事項如有異議者，應於公告期間內，檢附證明文件以書面向本所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八、公告期滿無人提出異議，依法辦理登記。

主任楊政儒

臺中市豐原地政事務所經審查無誤辦理公告之土地及建物清冊

(類型：土地總登記時登記名義人姓名、名稱或住址記載不全或不符者)

單位：平方公尺

編號	土地 / 建物標示					登記名義人			備註
	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 / 建號	面積	姓名或名稱	權利種類	權利範圍	
BD080000076	豐原	萬年		627	98.56	邱苟三	所有權	共同共有 1/1	住址更正前：豐原鎮翁子 更正後：臺中州豐原郡豐原街 翁子 382 番地。
BD080000095	豐原	萬年		758	1104.08	邱苟三	所有權	共同共有 1/1	住址更正前：豐原鎮翁子 更正後：臺中州豐原郡豐原街 翁子 382 番地。

說明：

1. A4 紙張大小;橫式橫書。
2. 更正情形請於備註欄敘明。